

仁愛堂歸正福音教會
主日學課程
第一季、二零一四年
基督教倫理
第五課：同性戀、多元化成家的爭議

問題：

对同性戀、多元化成家的爭議，基督徒该如何看待和回应？难道这只是个人性偏向的问题，有自由选择同性伴侣的权利，没人可以过问？还是包含着更深、更严重的问题——违背上帝的心意和教导的罪恶问题？我们应当严肃看待同性恋、多元化成家的问题！我们一齐从上帝的话语，学习！

讨论题：

1. 请列出几个同性恋、多元性成家抵触上帝的教导？
2. 基督教之婚姻、家庭和性观念。（参创一、二章）
 - i. 那人独居不好、造配偶帮助；
 - ii. 一男一女；
 - iii. 男女有别；
 - iv. 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；
 - v. 一夫一妻；
 - vi. 生养众多、抚养虔诚的后裔。
3. 上帝心意中的一男一女的婚姻的五大元素：
 - i. *忠贞专一 (fidelity)；
 - ii. 一生一世 (permanence)；
 - iii. 心身结合 (reconciliation)；
 - iv. **健康、成全 (health and wholeness)；
 - v. 牺牲之爱 (sacrificial love)；
4. 罗一 24-27：
 - i. 24：上帝任凭他们、心里的情欲、行污秽的事、彼此玷污自己的身体；
 - ii. 25：将上帝的真实变为虚谎、不敬奉上帝反倒敬奉受造之物；
 - iii. 26：女同性恋；
 - iv. 27：男同性恋。

几个要点:

- a) 将“对”变为“错”！
(神圣→污秽、真理→虚谎、顺性→逆性、可称颂→可羞耻)
 - b) 按照什么标准为“顺性”的用处/功能?
 - c) 上帝的任凭
 - d) 罪的玷污
 - e) 欲火 (Inflaming) 攻心 (注: 此“欲火”有别于, 哥林多前书七9的“欲火”)
5. 圣经提到有关的经文的: 创十九 1-8; 利十八 22、廿 13; 士十九 16-30; 结十六 44-50; 林前六 9-11; 提前一 8-10; 彼后二 6-8; 犹 6-8。
6. 除罗一 24-27 受到扭曲外, 赞成同性恋者, 曲解圣经教导的例子还包括:
- i. 创十九 1-8、士十九 16-30: 他们离谱的认为, 这并非指同性性行为!
(*yada'*, 英翻译为 “know” = “have sex with” 参 创四1)
 - ii. 利十八 22、廿 13: 他们认为, 禁止“与男人苟和”的命令, 只限制在祭司的身上!
 - iii. 哥前六 9-11; 提前一 8-10: 他们解释为, 保罗只是嘱咐, 要有所“节制”而非反同性恋。
7. 若同性恋、多元化成家被合法化, 会给社会带来了什么负面的破坏?
8. 我们当做什么?
- i. 明确的, 按照圣经的教导, 指出同性恋, 多元性成家问题的所在;
 - ii. 基督徒爱恨分明, 关怀同性恋者, 却恨“同性恋”的罪恶, 并给予正确辅导;
 - iii. 教会扮演一个积极的社会良心的角色;
9. 若同性恋参与教会、教会可以采取什么行动?
10. 基督徒可以通过什么有效的途径, 向政府表达我们的立场? 请分享!
11. 针对同性恋是天生基因出错, 或是成长中家境的环境所导致, 他们乃为无辜的, 并无能为力得胜? 你是如何看待? 请分享你会如何回应。

附录:

1. **同性恋往往有多位同性伴侣, 导致严重的健康问题
2. <http://www.hpb.gov.sg/HOPPortal/health-article/HPB056342>
3. <http://www.todayonline.com/singapore/disappointed-mp-criticises-hpb-its-faq-sexuality>